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宏儒

電話：06-2991111#7767

傳真：06-2955811

電子信箱：rufus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211516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51648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流感大流行警示期應變計畫」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102年12月20日府人考字第10210929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應防疫需求，各校應加強對流感大流行之防疫準備，請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流感大流行警示期應變計畫」，檢視貴校人力運用、業務運作及辦公場所規劃等相關防疫因應措施，俾利流感大流行發生時維持機關正常運作，並視需要辦理演習或演練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2013-12-26
交 07:22:45 章



1021151648